

采购需求

前注：

1.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，如无明确限制，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，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（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）服务方案，且此方案须经磋商小组评审认可。

2. 下列采购需求中（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）：

（1）如属于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》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，则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《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》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、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。

（2）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，供应商应当执行《关于印发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(试行)〉、〈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(试行)〉的通知》(财办库(2020)123 号)、《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》（皖财购〔2023〕853 号）的要求，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、绿色运输，同时，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。

3.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，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。

一、采购需求前附表

序号	条款名称	内容、说明与要求
1	付款方式	<u>合同签订后支付 50%作为预付款，项目履约完成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剩余款项。</u>
2	服务地点	<u>安徽合肥，具体按采购人指定地点。</u>
3	服务期限	<u>第 3 包：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并通过年度验收。第 3 包服务期满后，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和双方同意，在年度财政预算保障的前提下，双方可续签采购合同（合同一年一签，续签时间最多不超过 2 年，每年的服务费用不高于上一年）。</u>
4	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	第 <u>3</u> 包： 标的名称：2026 年度安徽省标准化技术支持服务

		所属行业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--	--	---------------

二、项目概况

第3包：开展安徽省省级地方标准项目立项、地方标准技术审查和文本格式审查、出版及文本提供、地方标准档案材料的整理归档和地方标准备案等技术支撑工作。辅助完成2026年所有申报标准项目的查新及批准立项等有关工作；辅助完成2026年发布的所有省级地方标准的技术审查、文本格式审查、档案材料整理归档、上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备案及文本提供等有关工作。辅助开展全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培训、巡查和年度考核工作。具体包括：组织开展全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培训；辅助开展上一年度全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考核，形成考核报告；辅助开展全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巡查工作。

三、服务需求

第3包：

- (1) 初审安徽省2026年申报所有地方标准项目，初审所有申报项目，形成初审报告。
- (2) 查新安徽省2026年申报所有地方标准项目，形成查新报告。
- (3) 组织安徽省2026年地方标准申报项目立项评估会，形成评估结论报告。
- (4) 审核2026年发布的所有省级地方标准报批材料，形成报批审核报告。
- (5) 审查2026年发布的所有省级地方标准的文本格式，出版及提供相应文本。
- (6) 整理归档2026年发布的所有省级地方标准档案。
- (7) 备案2026年所有发布的省级地方标准。
- (8) 组织开展全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培训。
- (9) 辅助开展上一年度全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工作考核，形成考核报告。
- (10) 辅助开展全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巡查工作。
- (11) 供应商应有不少于15人专业的团队负责此项服务工作，该团队应具有必要的标准专业技术知识。
- (12) 供应商应提供项目总体工作方案，包括工作内容、保障措施、工作进度等内容。

(13) 项目需在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并通过验收。

四、报价要求

本项目报总价，供应商报价应包括专家审查费、专家咨询费、标准查询费、场地费、资料印刷费、电子录入费、建立企业产品标准监督检查数据库费用、交通差旅费、通讯费、劳务费以及与自我声明公开标准监督检查工作相关的一切应有费用。报价不得高于预算价格。